

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长张崇舜先生因工作原因出差外地未能亲自出席并主持会议，委托董事陈玉英女士代为表决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根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本次会议属于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情形，通过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（其中：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1人）。董事长张崇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会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三条：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”经超过半数董事推举，确定赵学忠先生作为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主持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各委员会构成情况如下：

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	委员
审计委员会	黎建中	常呈建、张晶晶
战略委员会	张崇舜	赵学忠、常呈建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陆金龙	黎建中、赵学忠
提名委员会	常呈建	陆金龙、张崇舜

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的《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70)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9 日